



「人事服務電子報」(簡稱人事 e 報), 內容涵蓋、教職員喜訊、每月知新、法令宣導、人事動態、環保節能、生活知識、各類活動訊息等。各單位如有須同仁瞭解事項, 都可透過本報轉知, 本報為溝通之橋樑, 每月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全體同仁參考, 如有任何訊息, 歡迎來信提供及指教。(來信信箱: [mmh@nfu.edu.tw](mailto:mmh@nfu.edu.tw))

## 壹、教職員喜訊

- 一、恭賀本校工程學院自動化工程系郭如男老師, 99 年 7 月奉 教育部核定自 99 年 02 月 01 日起升等為副教授。
- 二、恭賀本校工程學院機械設計工程系講師林玉華, 99 年 6 月奉 教育部核定自 99 年 06 月 01 日起學位升等為副教授。

## 貳、每月知新

一、本校新增特約商店訊息

(一) 劍湖山王子大飯店的優惠條件約定下:

1. 優惠條件:

- (1) 合約期間: 即日起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商務特惠房價優惠價格如下:

房間型態	定價 (間)	合約優惠價(間)		早餐	房間規格
		平日	假日		
單人房 Single Room	3,800	2300		1 客	5 坪、一大床。
雙人房 Twin Room	4,800	2800		2 客	7 坪、二小床。
高級客房 Double Twin	6,800	3200	4200	2 客	12 坪、一大二小床 (二小床分開)。

- ※ 第三人入住加價 NT\$500 含早餐及園外園門票 (每房最多可加 2 人)。
- ※ 農曆春節期間不適用, 假日定義: 每週六及國定連續假日。
- ※ 以上特惠房價為針對貴公司出差之商務客戶使用, 如為員工旅遊、休閒或渡假將另提供合約之優惠價。
- ※ 以上特惠價格為含稅及服務費。

### <<備註說明>>

- ※ 入住請出示員工證(住宿時敬請檢附工作識別證), 不得轉借或重覆使用。
- ※ 住宿可享劍湖山主題樂園二日無限暢遊門票優惠價(依現場公告), 依住

房人數加購;最多每房加購4張。  
※ 每房贈送夜間園外園門票一張(限住宿當日18:00~23:00使用)。  
特約廠商訂房專線:(05)582-9900#7315或7153。

(3)餐廳用餐皆九折優惠:

- a. 禪園中餐廳:新台幣8800以上桌菜每桌加贈二瓶果汁及西餐廳午餐餐優惠券一張(以上優惠限五桌(含)以內)。
- b. 蔚藍西餐廳:用餐滿三十位再加贈西餐廳午餐兌換券一張,滿六十位贈二張,以此類推(兌換券僅限平日使用,該券需隔次使用)。
- c. 和康涮涮鍋:用餐滿三十位再加贈西餐廳午餐兌換券一張,滿六十位贈二張,以此類推(兌換券僅限平日使用,該券需隔次使用)。

前述所稱平日、假日,應以飯店公告為準。

2. 其他優惠內容:

- (1) 每房贈送夜間園外園門票一張(限住宿當日18:00~23:00使用)。
- (2) 每房贈送迎賓水果、每日報紙、無線上網。
- (3) 斗六火車站接駁每位優待單程\$100(需事先預約)。
- (4) 平日高級客房禮遇升等豪華客房(需視現場訂房狀況)。
- (5) 洗衣、影印、列印、傳真服務8折優惠(另加一成服務費)。
- (6) 飯店餐飲9折優惠。

3. 地址:雲林縣古坑鄉永光村大湖口67之8號,聯絡電話:05-5828500。

以上特約商店訊息亦可詳見人事室網頁特約服務專區。

二、本校教職員工(不含退休人員)預支申請99學年度第1期子女教育補助,自99年8月2日(星期一)上午9:00起至99年8月20日(星期五)下午5:00止開放線上申請。

- (一) 申請人:請就讀大專院校子女或繳學費超過1萬元以上之同仁方可申請預支,而就讀國中小學或申領金額少於1萬元者請勿申請預支,至開學後始得申請。夫妻同為公教人員者,應自行協調由一方申領,以免重複領取,涉及刑責。
- (二) 線上申請:本校網頁/使用者入口/教職員工/行政資訊/子女教育補助系統。線上申請填寫及列印簽名後,請逕送本室彙辦。

### 參、法規訂定或修正

- 一、本校98學年度第7次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訂於本(99)年7月21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行政大樓六樓第1會議室舉辦。
- 二、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10條修正案經本校99年6月10日98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決議通過。(本校99年6月30日虎科大人字第09923003820號函轉)
- 三、本校99年6月23日98學年度第6次校教評會審議通過修正本校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第12條,教師升等申請及作業流程表之備註事項,修正通過後

之本校教師升等申請及作業流程表備註略以：(本校 99 年 6 月 30 日虎科大人字第 09923003810 號函轉)

- (一)申請升等教授、副教授職級，備註：擬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辦法第 20 條其中舊制講師申請升等「副教授」者(非屬教育部授權本校自審範圍，須於該學期開始後三個月內報部)，各系(室、中心)、院仍應須依本表規定之作業期間完成各項程序，並於人事室截止收件日 10 月 1 日前(擬於第一學期開始三個月內報部者)或 4 月 1 日前(擬於第二學期開始三個月內報部者)完成送件，升等起資日期悉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如逾前項人事室截止收件日致逾前項報部期限，升等起資日期則須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 (二)申請升等助理教授職級〈含著作及學位〉，備註：擬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辦法第 20 條其中舊制講師申請學位升等「助理教授」、新制講師申請學位升等「助理教授」者(屬教育部授權本校自審範圍，須於學期內報部)，各系(室、中心)、院仍應須依本表規定之作業期間完成各項程序，並於人事室截止收件日 7 月 1 日前(擬於當學期即第二學期內報部者)或 1 月 1 日前(擬於當學期即第一學期內報部者)完成送件，升等起資日期悉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 (三)嗣後，請各系院二級教評會如遇有該類教師學位升等案件，請確實依規定完成校內相關審查程序後並將相關資料依本校教師申請及作業流程表期限前擲送人事室，俾利於教育部規定報部期限前，完成校教評會審議並報教育部送審事宜。
- 四、本校所屬專任教師 98 學年度年資加薪(年功加俸)通知書，業已發文轉致。(本校 99 年 7 月 9 日虎科大人字第 09923003890 號函轉)

## 肆、人事法令宣導

### 一、考試、任(聘)免、敘薪、兼職：

- (一)考試院 99 年 6 月 15 日考臺組壹一字第 09900047371 號令修正發布之「公務人員高等考試 2 級考試規則」第 2 條附表 1「公務人員高等考試 2 級考試應考資格表」(增訂食品衛生行政類科部分)、第 4 條附表 2「公務人員高等考試 2 級考試第 1 試筆試應試科目表」(增訂食品衛生行政類科部分)(教育部 990623 台人(一)0990106116 函)
- (二)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第 3 點第 1 項規定略以，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以外之其他職務出缺，應依序由本機關法定代理人、同官等同層級、同官等次一層級人員代理；如因上開同官等次一層級以上人員之公務年資尚淺，或因承辦業務性質差異過大等，致無法代理出缺職務時，自得由用人機關審酌實際情形，由本機關次一官等最高職等以上人員代理。(教育部 990709 台人(一)0990115256 函)



- (三) 教育部 99 年 7 月 9 日台學審字第 0990118153 號函以所詢「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 15 條第 1 項疑義一案，該案函略以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 15 條第 1 項規定，持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接受將定期發表之證明送審者，其代表著作應自該刊物出具接受證明所載日期起 1 年內發表，並自發表之日起 2 個月內，將該專門著作送交學校查核並存檔；其因不可歸責於送審人之事由，而未能於 1 年內發表者，應檢附該刊物出具未能發表原因及確定發表時間之證明，向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申請展延，並以該著作接受刊登之日起 2 年內為限。經評審通過展延者，應於 1 年期限屆滿前，報教育部備查。爰此，有關國立高雄大學詢問教師送審著作之期刊接受函證明，所載預定刊登日期超過前述規定之 1 年期限，惟未逾 2 年，是否得予受理乙節，本案如該期刊接受函證明所載之預定刊登日期未逾上開辦法第 15 條第 1 項後段所訂之 2 年期限，且經該校教評會同意者，亦得予以受理。

## 二、考績考核、訓練進修、差勤管理、國民旅遊卡：

- (一) 辦理兩岸文教專業交流活動，於接待大陸地區人士來訪時，不得刻意變更活動場地內國旗、國父遺像及國家元首玉照等原有精神禮儀佈置。(99 年 6 月 22 日虎科大人字第 09900036390 號函)
- (二)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100 年度(第 49 屆)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申請案，請於本(99)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前經系、院二級教評會審議通過後，將申請資料及會議紀錄擲送人事室，俾利彙提校教評會審議，請查照轉知所屬教師。(99 年 4 月 14 日虎科大人字第 09900019910 號函)
- (三) 本室將於 99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至 12 時假綜一館 9 樓國際會議廳辦理「公務人員溝通協調能力研習」及 99 年 7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4 時至 17 時假行政大樓 6 樓第一會議室辦理「公務人員政策執行力及應變力研習」，請編制內公務人員務必報名參加。
- (四) 暑假期間教師請公(差)假及兼任行政職務教師申請休假仍需加會教務處。
- (五) 各單位暑修申請單請以「每週」、「單位」填寫為原則，盡量避免以「個人」為單位填寫，降低行政成本，減少紙張浪費。

## 三、待遇福利、退休撫卹、公保健保、文康活動：

- (一) 有關公立學校教師曾任私立學校未具合格教師資格之教師年資，得否併計為退休年資疑義一案，本案考量公平合理及公私校教師退撫權益衡平處理，公立學校退休教師，曾於 81 年 8 月 1 日前經私立學校進用為專任教師，其繼續於私立學校任教之未具合格資格教師年資，嗣後取得合格教師資格，並依規定取得合格教師證書者，於依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或學校教職員撫卹條例辦理退休撫卹時，其曾任是段未具教師資格之私校服務年資，得依照私校退撫會前開第 1 屆第 1 次管理委員會決議精神，比照私立學校退休教職員，採計為退撫年資，並由私校退撫會支給退撫金。至教育部 86 年 7 月 31 日台(86)人(三)字第 86088440 號函、98 年 6 月 15 日台人(三)字第 0980099144 號函及歷次函釋與本函規定意旨不符部分，均自本案教育部函發文日起停止適用。(教育部 99 年

- 6月28日台人(三)字第0990092142B號函)(詳情請見人事室網頁最新消息)
- (二) 有關「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最新優惠活動，請惠予轉知同仁自由參考運用。為鼓勵公教同仁利用，富邦產險公司將再推出新一波抽獎活動，凡於即日起至8月底止投保旅遊保險者，即可參加9月初「公教人員旅遊季投保富邦抽好禮」活動。獎項內容包含高級數位相機1名、五星級雙人渡假住宿券2名、名牌折疊腳踏車3名及面值500元的i-cash悠遊卡100名等共計106個獎項，詳情請上富邦產險公司公教同仁專屬網頁：[www.fubon.com/hwc](http://www.fubon.com/hwc)。(行政院人事行政局99年6月30日局授住字第0990301978號書函)(詳情請見人事室網頁最新消息)
- (三) 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局銀髮志工人力銀行網站([http://volunteer.cpa.gov.tw/vlt/vlt\\_home.aspx](http://volunteer.cpa.gov.tw/vlt/vlt_home.aspx))，訂於99年6月30日改版並正式上線一案，請鼓勵本校退休人員多加利用該網站操作，請逕至該網站首頁下載操作說明手冊自行參閱。如對該網站操作有疑義，請洽該網站客服專線(電話：049-2359108)。(教育部99年7月5日台人(三)字第0990112466號書函)(詳情請見人事室網頁最新消息)
- (四) 查教育部99年6月9日台人(三)字第0990084234號函規定略以，為期公教人員處理一致，教育人員具有85年2月1日退撫新制施行前未滿1年公教人員保險年資者，其公保養老給付得辦理優惠存款之標準，比照銓敘部99年5月14日書函規定，得按比例計算辦理優惠存款之金額。又上開函釋規定，係自該部發文日起適用，至如退休人員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尚未確定之退休案件，亦得適用上開函釋規定辦理。復查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施行細則第2條第2項規定，同條所稱教職員，係指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規定資格聘任，並經審定合格之校長、教師、助教；及在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施行前進用不需辦理公務人員或技術人員改任換敘，其職稱列入所服務學校或其附屬機構之編制，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有案之職員。是以，各級公立學校編制內未納入銓敘審定職員，因屬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適用對象，爰其優惠存款相關事項，係得依該部99年6月9日函釋規定辦理。(教育部99年7月7日台人(三)字第0990103499號書函)

## 伍、本校人事異動

異動情形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生效日期	備註
兼任	校務發展中心主任	教授	林世章	099.07.01	
升等	工程學院自動化工程系	副教授	郭如男	099.02.01	
升等	工程學院機械設計工程系	副教授	林玉華	099.06.01	
回職復薪	文理學院應用外語系	助理教授	王生美	099.08.01	育嬰留職停薪期滿
回職復薪	文理學院應用外語系	助理教授	黃珮雯	099.08.01	育嬰留職停

					薪期滿
回職復薪	通識教育中心	教授	沈翠蓮	099.08.01	借調期滿
回職復薪	通識教育中心	講師	陳鳳雀	099.08.01	育嬰留職停薪期滿
新進	文理學院生物科技系	助理教授	楊禮亘	099.08.01	
新進	文理學院生物科技系	助理教授	陳妙帆	099.08.01	
新進	通識教育中心	助理教授	王文仁	099.08.01	
新進	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系	助理教授	陳宜伶	099.08.01	
新進	電資學院資訊工程系	助理教授	蔡柏祥	099.08.01	
新進	工程學院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助理教授	張文陽	099.08.01	
到職	語言中心	約用助理員	吳文君	099.06.23	
到職	教學發展中心	專案助理	林淑梅	099.06.15	派駐學務處
到職	教學發展中心	臨時人員	張慧宜	099.06.21	方案 9
到職	通識教育中心	臨時人員	張郁淳	099.06.25	方案 9
離職	應用外語系	約用助理員	邱淑娟	096.06.12	
離職	實習就業組	臨時人員	劉盈瑩	099.06.22	方案 8
離職	實習就業組	臨時人員	邱雅婷	099.06.22	方案 8
離職	飛機工程系	臨時人員	陳仁一	099.06.29	方案 7
離職	車輛系	臨時人員	丁韻霓	099.06.09	方案 7
離職	管理學院	臨時人員	許介民	099.06.15	方案 8
離職	秘書室	臨時人員	林淑梅	099.06.15	方案 9
離職	生物科技系	臨時人員	黃俊迪	099.06.07	方案 7
離職	自動化工程系	臨時人員	蔡岳龍	099.06.03	方案 7
離職	電子系	臨時人員	謝瓊郁	099.06.01	方案 8
離職	資訊工程系	臨時人員	戴利苓	099.06.01	方案 7
離職	服務學習組	臨時人員	戴淑娟	099.06.01	方案 8

### 陸、環保、節能、減碳、樂活：

☆99 年度夏季節電競賽計畫十大能源推行措施(經濟部 99 年 6 月 17 日經授能字第 09900086920 號函)

- 一、中午休息時段配合關燈、關冷氣一小時。
- 二、冷氣溫度設定範圍以 26-28°C 為宜，以免過冷而浪費能源。對於經常進出的房間，室內溫度不要低於室外溫度 5°C 以上，以免影響身體健康。
- 三、下班前三十分鐘可先關掉壓縮機(由冷氣改為送風)，以減少耗電。

- 四、少開冷氣，多開窗；冷氣區域應與外氣隔離且門窗應緊閉，以免冷氣外洩或熱氣侵入增加空調負荷。
- 五、連續假日或少數人加班儘量不開空調以節約能源。
- 六、不需使用之電燈應於關閉，並養成隨手關燈之習慣。當太陽光線足夠時，關閉靠窗燈具節省電源。
- 七、具有省電功能之辦公事務機器，設定在一定時間未使用時，自動進入省電狀態。
- 八、長時間不使用電器設備時應切掉電源，減少待機時能源損失。
- 九、冷氣房內配合電風扇或吊扇使用可使冷氣分佈較為均勻，並可降低電力消耗。
- 十、推行步行運動，上下三樓層以內盡可能不搭電梯。